



村郎

著

藏地孤旅

(纪念版)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藏地孤旅

(纪念版)

村郎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藏地孤旅：纪念版 / 村郎著. — 3版. — 北京：新星出版社，2019.7

ISBN 978-7-5133-3617-8

I. ①藏… II. ①村… III. ①游记—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134752号

藏地孤旅(纪念版)

村郎 著

出版统筹：姜 淮

责任编辑：白华昭

责任校对：刘 义

责任印制：李珊珊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马汝军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010-88310888

传 真：010-65270449

法律顾问：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010-88310811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北京美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印 张：16

字 数：260千字

版 次：2019年7月第三版 2019年7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33-3617-8

定 价：4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献给邢博，我的 Jen，是她的理解和宽容成就了我的生活。

//// 一切生命都是行走的导师

——《藏地孤旅》纪念版自序

2006年我在博客里记载过去三年里在甘肃、四川、青海、云南和西藏的行走时，未曾想过有朝一日这些文字能变成铅字，更未想过能一版、再版直至今天的第三版。新星把第三版称为“纪念版”，我非常喜欢这个说法，甚至觉得这三个字应该出现在封面上。我在生命中的一个重要周期里完成了我的藏地孤旅，后来又旅居拉萨八年。考虑到年纪和身体因素，那样的旅行和生活不可能再现，我也终将辜负大家的厚爱和期待，不会再有第二本《藏地孤旅》。纪念版的问世，既是对那段难忘岁月的纪念，也是对本书的纪念。

关于《藏地孤旅》，我从未自谦地称之为拙作。智力识其边界。我也只是在精神有所寄托的短暂瞬间，拿出老子无所不能的姿态，怡然自得。当我试图表现出自己的学识或智慧的同时，难免在某处露怯，贻笑大方。令人遗憾的是，在过去十几年里，我没有趁热打铁再写出一本好书。有读者从《藏地孤旅》中摘抄了他们认为的一些金句当作村郎语录发布在网上，这无疑是对本书和作者的最大褒奖。关于村郎客栈，尽管和《藏地孤旅》一样积攒了令我骄傲的好评，但已在2016年无疾而终。对此，既不需要写一篇软文来推广，也不需要写一篇墓志铭来盖棺论定，就让它成为一个传说，在风中飘扬。

我和新星的姜淮在微信上商议我是否该为纪念版写一篇新序。我在第二版的序里分析过藏地旅行和旅居拉萨带给我的全新体验和深刻反思，今天我却想避免再次



上图：2012年在拉萨团结新村东区82号村郎客栈内我和那豆的合影。这张照片一直被我在社交媒体上用作头像。

下图：2015年，巴桑在村郎客栈。不知道巴桑在外流浪了多少年，每天她最期待的事情就是开饭。

阐释自己的行走和创作，那样可能导致某种偏差或有失公允。我告诉姜淮我想在新序里写写我的狗和猫。我深爱他们，但没有写过他们。当藏地孤旅已是追忆，拉萨的日子也渐行渐远，唯有我不辞辛劳带回江南的汪星人和喵星人成了我的慰藉。如果现在的我还能感情充沛地写下些什么，那非他们莫属。我想让他们出现在纪念版的序里，权当暖场，日后正式粉墨登场，成为新书正文里的主角。姜淮表示赞同，回答了被我最最终引作本文标题的一句话：一切生命都是行走的导师。姜淮没有去过西藏，他说他对西藏的全部认知来自于《藏地孤旅》。

当年，刚在拉萨落脚的我兴冲冲地跑去夺底路上的拉萨市工商局，想用“藏地孤旅”这四个字注册一家客栈。或许是这个名字太易令人产生遐想，未获核准；改名更具农家乐色彩的“村郎客栈”后，一举通过。后

来做招牌的时候，我特意用书的封面做了一个灯箱，挂在团结新村东区82号的墙体上，本意是想弥补一下在工商局留下的遗憾，却被后来光临客栈隔壁藏家宴的读者们意外发现。他们强忍着门后那豆发出的低沉吼声带来的恐惧感，勇敢地敲开了客栈的大门，见面就说，终于见到一位活的作家了。

我邂逅那豆是在藏族朋友的家里，当时只有巴掌大。朋友见我着实喜欢，就忍痛割爱，把那豆送给了我。后来我才知道那豆是一条纯正的西藏梗犬，名贵自不必



摄于2015年夏天。我在拉萨的生活半径很小，行动范围基本都在步行半小时以内。八廓街最常去，那豆以及后来的卡奇和美琪也跟着一起去。拉萨这座城市对小动物非常宽容。

说，而且濒临绝种。我一直把那豆称为犬子，那豆也深知他在我的心目中地位要远高于我后来陆续收养的孩子们。膝下猫狗成群，搁以前我都无法想象，因为我曾经是一个十分怕狗的主儿。只身上路，行走藏地，难免与狗狭路相逢，有时候甚至被几十条狗里三层外三层地包围。但藏地孤旅最终治愈了我的心魔，教会了我一条真理，世间万物皆有相处之道。与人相处，与动物相处，与环境相处，说到最后无非就是与自己相处。这也应验了加缪说过的那句话：一个人之所以踏上旅途，是为了自我养成，即是去锻炼我们最内在的、对永恒的感受。后来江湖人人皆知，村郎爱猫狗。在村郎客栈，猫狗地位最为崇高，住店客人次之。我觉得言之凿凿，住店客人也欣然接受。大家都正确地定位了自己。

2014年秋天的某个周五，我回客栈，门口遇到一只老态龙钟、皮毛邋遢的猫随我进门，从此成为一家人。我给她取名巴桑。“巴桑”在藏语里是星期五的意思。

巴桑有不可治愈的口疾，经常口水涟涟，也不善于打理自己，体味较大，天天趴在厨房门口等吃。2016年的秋天，巴桑随我一起回到了江南。临行前去办托运手续，位于二环路上的拉萨忠美宠物医院的齐院长对我说巴桑来日无多，劝我留下巴桑。我没同意。不是我给他们送终，就是他们给我送终。巴桑又多活了两年，于去年九月咽气。

往生前，巴桑表现异常。很少上床的巴桑跳上来挨着我睡。在生命的最后几天里，巴桑不吃东西，只喝水。喝水也只喝新鲜清洁的水，剩水绝不再碰。最后一晚，巴桑蹒跚地走到回廊，冲外一动不动趴着。我对她有分别心，很少抱她。我心怀愧疚地坐在她身边，任凭夜空深邃，秋雨惆怅。我对巴桑说，如果这次你真的要去远行，就往西方走，那样就会一直走在我的视线里。

巴桑咽气的时候，我对她说，巴桑，不要再留恋这个家，我们的缘分已了。你的离去分开了我们，我的死亡也不会使我们重逢。解放你的精神，继续你的前程吧。我把巴桑送去火化，要回了骨灰。当晚，夜深人静，我沐浴焚香，打开盒子。骨灰仿佛是古珠的碎片，洁白，晶莹。此时此刻，实相抑或虚幻，皆乃真相。有一天我会把巴桑装入行囊带回拉萨，撒入拉萨河。我也想好了告别语。我会对巴桑说，我最后就送你到这儿，以后就靠你自己了。

2004年在色达佛学院，斜背着一只军挎的顿珠喇嘛邀请我去看天葬。他对我说，通过观摩天葬，我们可以深刻体会生命无常的道理。因为要赶路，我没去。去年，巴桑给我补上了这一课。她的离去于我是一场开示。如此来讲，她是我的根本上师。

写到这里，我承认这不像是一篇序，而只是个人所剩无几的真情流露。现在的我停下脚步意守丹田憩于内心，但我知道，这世上有一个地方，距离自己很远，同时又很近。我庆幸自己在那里待过几年。我不止一次梦见自己带着那豆他们重返高原，在那里度过余生。

村郎

2019年6月于苏州甬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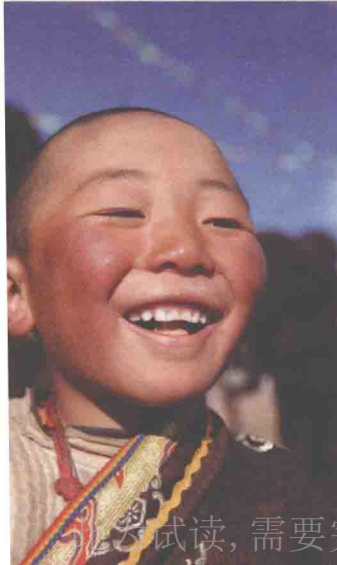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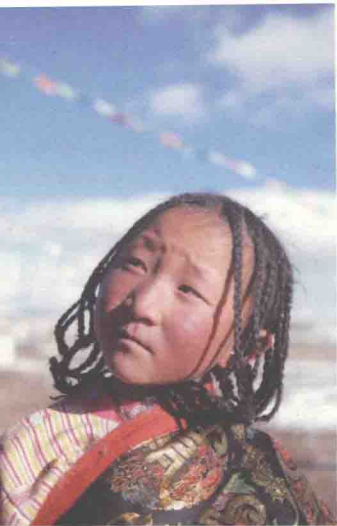


//// 还在路上

接到许彬电话的时候，拉萨正下着雨，空气很湿润。许彬告诉我出版社计划再版《藏地孤旅》。

若非许彬的赏识和坚持，《藏地孤旅》永远不会成为铅字。我从没有称呼许彬老师，而是一直叫阿姨，因为从小爸妈就是这样教我的。几年来，许彬一直关注我的藏地旅行和游记，见我许久不更新博客就会冒泡催一下。《藏地孤旅》的创作费时两年，完全是为了愉悦自己和朋友，写完后才知道有可能会出版。统计字数，发现不知不觉中已经写了十五万字。我顿时觉得自己很牛逼。谁也别拿写作吓唬我，那不是一件难事。我根本不必绞尽脑汁，完全不用闭门造车，需要做的只是真实还原旅途中的故事和感受。

书名的出炉却没有写作过程那样轻松。我喜欢海子的《九月》，当初想用“只身打马过草原”当书名。出版社不同意，说你去的是高原，不是草原。正式交稿前我才仓促想起“藏地孤旅”这四个字。未曾料到两年后在拉萨，我想用这四个字来



注册一家客栈，却遭到怀疑和拒绝。工商局的领导甚至给我打电话追问这四个字的意思。他们把无限的想象力落实到了具体工作中。就这样，客栈变成了“村郎客栈”，听起来很像农家乐。

游记写作一向不被看好，仿佛那是小学生春游后的作文。我想持此观点的家伙们肯定没有读过纪德和奈保尔。所幸《藏地孤旅》出版后很快售罄，没有辜负出版社编辑们的美意，还有读者把书中话语摘抄成村郎语录。我很得意，于是萌发再写一本书的念头。但是至今我再像以前那样旅行过。尽管还是会出门，却摇身变成了旅行顾问，拿着高额酬金，坐在陆虎的高级皮椅里，大部分时间睡觉，偶尔睁开眼，发现走错了，就将错就错，告诉雇主驶离正道走歪道，反正也能到。我曾经尝试把这些故事也写下来，但最终不了了之。因为这不是我的旅行。苍茫的远山和无尽的长路依旧，但是风景已不再重要，重要的是心情。我在乎的是与谁同行。那样的旅行剧情感强，拍成公路片也许会很叫座。

出书是个意外，在拉萨开客栈却是蓄谋已久。我心目中的客栈，应该有一个花草茂盛的院子，有一个可以通宵灯火通明的公共空间和开放的阅览室，有覆盖每个角落的无线网络，有价位不等的床位和房间，有干净的卫生间和二十四小时热水，有一个厨具和食材齐备的大厨房，有免费提供的茶水和瓜果，有中西式早餐和符合客人口味的晚餐，有狗，有猫……客人踏入客栈，背包在肩，就已然如释重负、身心放松。《藏地孤旅》出版的两年后，我真的拥有了一家这样的客栈。我感觉自己还在路上。旅行改头换面，还在延续。

但是，这样的感觉极具欺骗性，因为一旦停下脚步，长久驻留某处，潜移默化中美好变得熟视无睹，丑陋却扑面而来。有时候，旅途中充满假象，我们按需取舍，在冲突的环境里麻痹自己，

获取感官的享受和心灵的解脱。时过境迁，过去的旅行令人神往，却只能通过文字而不是足迹再现。我至今都很喜欢这句话：假如不能走向深刻，我就走向广阔。也许这是当初在为自己出门找借口。不料走了很远，自以为很广阔，停下脚步后却不得不面对所谓的深刻。这样的转变极具颠覆性，令我怀疑当初自己的某些感受是否过于主观，体会是否过于草率。

这篇序言写得很辛苦，远比十五万字的游记难写。客栈里人来人往，朋友之间的神聊没有令我文思泉涌，却令写序断断续续，反复无常。Jen 因此嘲笑村郎才尽。我原本可以延续《藏地孤旅》的那些原始冲动和感受，为自己的老驴生涯立块丰碑（我已经把“老驴”定义为中老年驴子），但那样只会令我言不由衷。我曾经写过，没有另外一个旅行目的地可以和拉萨一样成为那么多人的精神家园。当那些感动归复平静，沉淀致人痛苦。旅行的自由和美好，城市的禁锢和丑陋，天壤之别，哪怕这个城市是人人向往的拉萨。如同梦醒，后知后觉的我终于明白任何实名化了的精神家园其实名不副实，无法免俗。这些充满个人色彩的看法看上去相互矛盾，但是如果一个人把生命中的十年奉献给一段旅程，那必定是一个内心纠结、再三反思的过程。

现在的我专注于经营位于拉萨的村郎客栈。将来我也许会拥有几家这样的客栈。这是眼下在拉萨我能做而且能做好的一件事情，只需认真努力。忙里偷闲，我还会独自去八廓街和大昭寺广场走走，吃藏面，喝甜茶，淘珠子，看见走过的人们，我就会想，那些怀揣梦想来到西藏的年轻菜鸟，其实也就是当年的我。







我回忆着你，你熟悉的悲痛

压迫着我的心灵

那时，你在哪里？

什么样的人围绕着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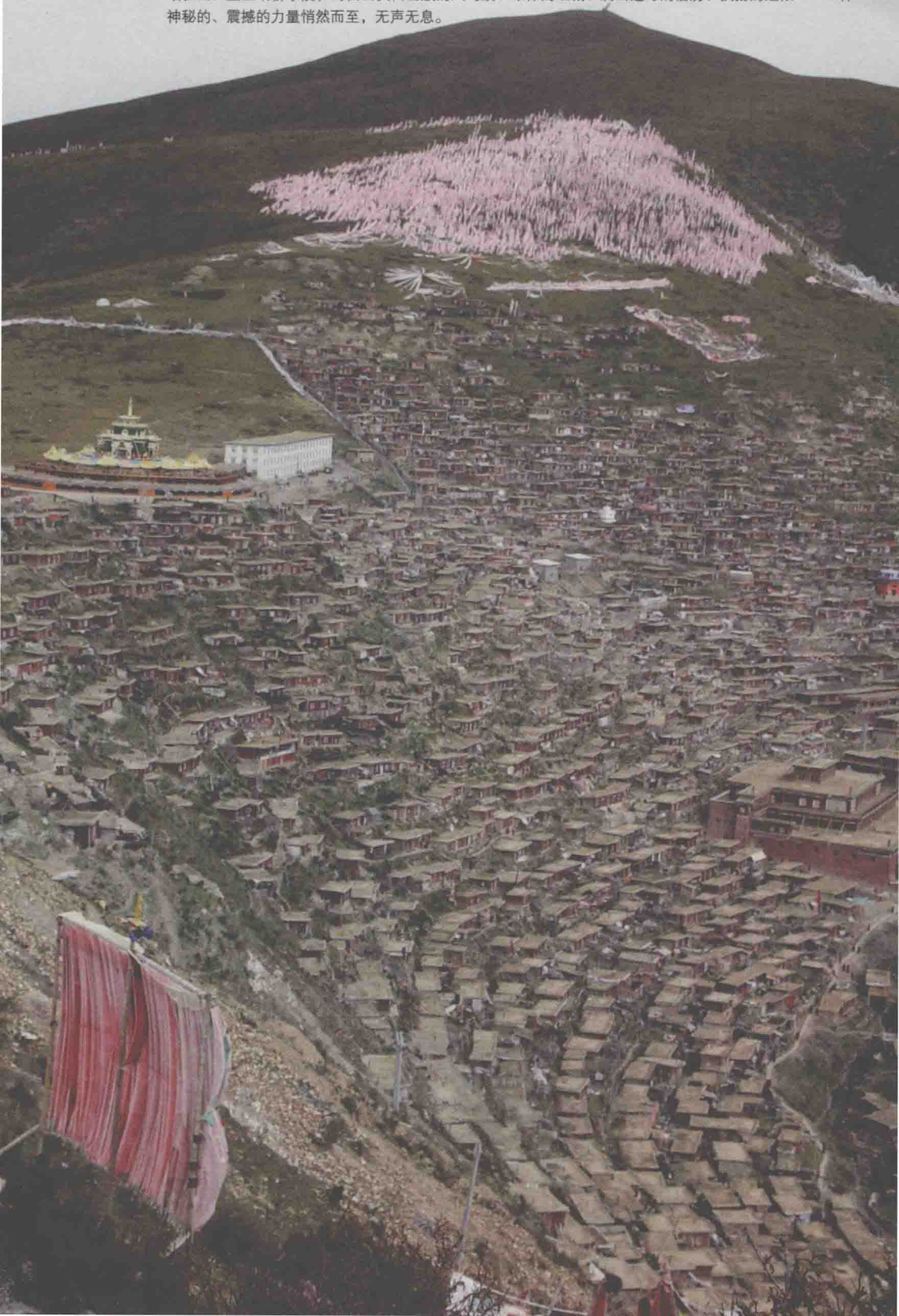
说着什么样的话语？

纯真的爱情为什么会突然降临在我身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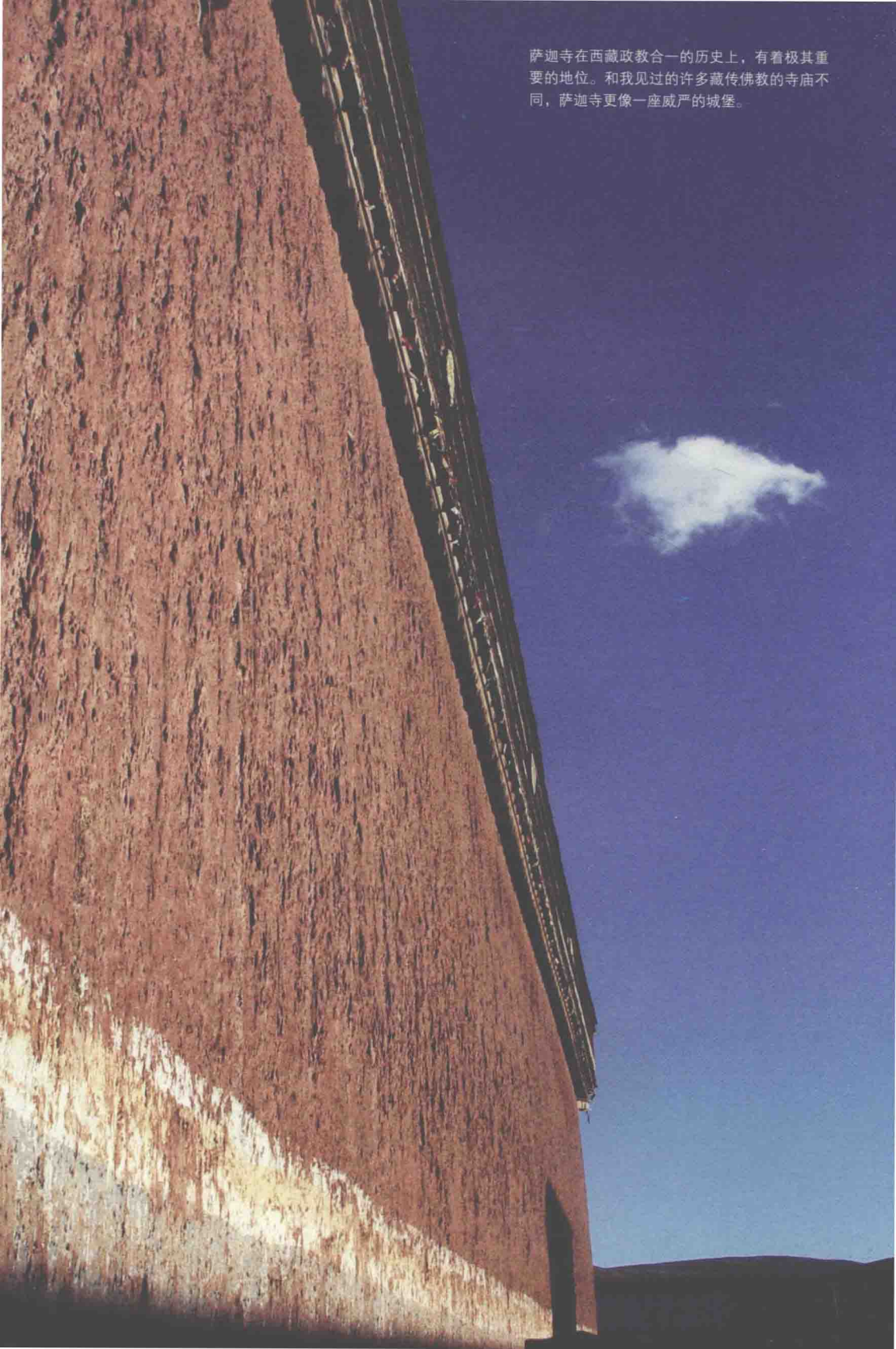
当我感到悲伤，并觉得你在远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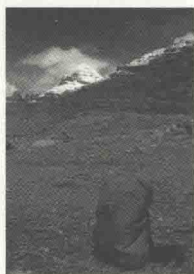
——智利诗人巴勃罗·聂鲁达

站在山口望五明佛学院，对面山头白雪般的风马旗、雄伟的坛城、满山遍野的僧房、飘扬的经帐……一种神秘的、震撼的力量悄然而至，无声无息。



萨迦寺在西藏政教合一的历史上，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和我见过的许多藏传佛教的寺庙不同，萨迦寺更像一座威严的城堡。





//// 在路上

他去过的藏地，我几乎都去过；

我到过的藏地，有些他至今都还没有到过。

但这个有心人，把在藏地的经历，写成了这本厚厚的书，使藏地在我渐行渐远的记忆中慢慢变成了另一种神话。

四年前的那个盛夏，我从十世班禅的青海老家回来。他说，他会把出行当作一种生活方式，目标直指藏地。在众多为他的安危担心的听者中，我是为数不多的支持者。他想去的那些地方，我都或长或短、或深或浅地停留过，内心竟是非常希望他能达成这个心愿。

从那时起，他的脚步就没有停下。不是在云南，就是在四川，要不就是从青海发来短信，或者拉萨的朋友说他们正在小聚。当行走成为一种生活方式的时候，在茫茫的藏区，他的足迹如星星之火。对于牵挂他的人来说，唯一的希望便是他能安全，而他却兀自享受那被他称作“自由而贫穷”的曼妙过程。

在几年的行走中，我分明能感觉到他如稚童般的开怀：夜宿无人的冰川边，幽静的天籁，一轮明月，即便是相思，也因少人有这样的体会而温柔起来；搭乘拉油的卡车，穿行于茫茫的新藏线，体能消耗巨大，却对生命有了别样的感受；甚至在从稻城到香格里拉，负重徒步三天，盘缠遗失时，他也能坦然找到前行的动力和方法……

于是，这几年，他的身影出没于藏地一个个偏远的村落：在黄河源头，他给孩子们上课，在海拔四千五百米的天边，教孩子们打篮球、学画画；借宿西藏老家乡，全家人都把他当亲人，情窦初开的女儿甚至嫉妒任何一个和他搭腔的女人；在金沙江边，他能和村子里的老奶奶聊半天，似一个久别家乡的游子……在藏地，他就像

是回家。几天洗不上澡，吃不到可口的饭菜，都不会令他不快。或许从开始行走的第一天起，这个曾经每日收拾得光光鲜鲜，出入高级写字楼的都市人，就成了藏人中的一个，有酥油茶喝，有高原的空气，觉得人生的幸福也不过如此。

从几年前选择不工作，十几年前扔掉铁饭碗，到二十几年前回国……每一次选择，在别人看来都要痛下决心，于他，只是水到渠成。

“喝淡汤，读闲书，看美人梳头。”

这点理想似乎不再矫情，如果能试着去理解他的每次选择。

喝淡汤，成了他生活的一种；读闲书，也成了他生活的一种；只是，看美人梳头，完全就只能生活的幻影。他读的闲书，是有别于许多人的。在他远行的背囊里，有安德烈·纪德、以赛亚·伯林做伴。在他，他只说是补课，补当年去国离乡时的缺。所以，他的文字时时透着想要学习的乖巧，却难免会流露出稚嫩的笔迹。好在，那些文字没有董桥的造作，个别地方偶尔也有屠格涅夫的纯真，于是，便欣喜他那些点灯熬油的功夫并没有白费。看到他的字，便不会奇怪，他为何喜欢浪迹的生活；读他的文，细心的人会发现，其实，这个自以为是的“藏人”笔下时时飘着江南的杏花春雨；而他的照片，绝对透出了画家父亲的基因……

旅行中，他也会露出倦意，别以为他会就此止步。他常常把蝎子乐队带在身边，《到达顶峰不止步》(Don't Stop At The Top)，遒劲激越，好比阵阵鼓点催他上路。他也喜欢听马克·诺夫勒(Mark Knopfler)，那首《西部往事》(Once Upon A Time In The West)，娓娓道来的仿佛正是他在西部旅行的故事。

选择了一种生活，他便想好了担当。

对他，生活只简单成一种状态：走在路上。

而把他推出家门的那个人，是我。

Jen